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一七年一月三日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贵人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望参加本次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表”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四、股东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议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本次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1 月 3 日下午 14:30

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629 号翔安商务大厦 18 楼会议室

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会 议 议 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出席情况

二、宣读会议须知

三、审议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确定股东大会计票、监票人

五、股东投票表决

六、宣布表决结果及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七、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631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00万股新股，公司整体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12月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602,143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448,182.45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承销费、律师费、验资费等其它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1,961,925.51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4,602,143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67,369,782.51元。截至2016年12月2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及本次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14,602,143元的实收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2日出具的天健验字第[2016]3-16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同时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12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4,000,000元，根据上述情况，公司本次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4,602,143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8,602,143元。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631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00万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602,143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448,182.45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承销费、律师费、验资费等其它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1,961,925.51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4,602,143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67,369,782.51元。截至2016年12月2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及本次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14,602,143元的实收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2日出具的天健验字第[2016]3-16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同时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12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4,000,000元，根据上述情况，公司本次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4,602,143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8,602,143元。

根据国家对企业登记制度改革的要求，取消由工商、质检、税务机关分别核发不同证照制度，由工商部门直接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以下简称“三证合一”），公司向登记主管机关申请办理了“三证合一”事项，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已于2016年1月7日为本公司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7640583922的新《营业执照》。

公司发起人原贵人鸟（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在其登记主管机关办理了变更公司名称的事项，名称变更为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并已于2015年1月26日在登记主管机关处领取了变更名称后的新《营业执照》。

根据上述调整事项，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贵人鸟（中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福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贵人鸟（中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福

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现持有注册号为 35050040002249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0007640583922 的《营业执照》。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4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8,602,143 元																																				
第十八条 公司的发起人、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和股本结构如下：	第十八条 公司的发起人、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和股本结构如下：																																				
<table><tr><th>股东名称</th><th>持股数量(股)</th><th>持股比例</th></tr><tr><td>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td><td>484,365,000</td><td>92.26%</td></tr><tr><td>亿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td><td>24,885,000</td><td>4.74%</td></tr><tr><td>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td><td>5,250,000</td><td>1.00%</td></tr><tr><td>贵人鸟（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td><td>10,500,000</td><td>2.00%</td></tr><tr><td>总计</td><td>525,000,000</td><td>100.00%</td></tr></table>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84,365,000	92.26%	亿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885,000	4.74%	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50,000	1.00%	贵人鸟（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500,000	2.00%	总计	525,000,000	100.00%	<table><tr><th>股东名称</th><th>持股数量(股)</th><th>持股比例</th></tr><tr><td>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td><td>484,365,000</td><td>92.26%</td></tr><tr><td>亿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td><td>24,885,000</td><td>4.74%</td></tr><tr><td>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td><td>5,250,000</td><td>1.00%</td></tr><tr><td>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td><td>10,500,000</td><td>2.00%</td></tr><tr><td>总计</td><td>525,000,000</td><td>100.00%</td></tr></table>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84,365,000	92.26%	亿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885,000	4.74%	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50,000	1.00%	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0	2.00%	总计	525,000,000	100.0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84,365,000	92.26%																																			
亿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885,000	4.74%																																			
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50,000	1.00%																																			
贵人鸟（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500,000	2.00%																																			
总计	525,000,000	100.0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484,365,000	92.26%																																			
亿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885,000	4.74%																																			
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50,000	1.00%																																			
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0	2.00%																																			
总计	525,000,000	100.00%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1,4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股本结构为：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484,365,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78.89%；亿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24,885,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4.05%；贵人鸟（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5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71%；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5,25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0.85%；社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628,602,143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公司股本结构为：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484,365,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77.05%；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0,5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67%；福建省弘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5,25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0.84%；社会公众持有 128,487,143 股，占股本总额的 20.44%。																																				

会公众持有 89,0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4.50%。	
-----------------------------------	--

本次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贵人鸟体育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体育营销”）经营需求，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为贵人鸟体育营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的不超过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为贵人鸟体育营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的不超过 8,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关于公司本次为贵人鸟体育营销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本次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贵人鸟体育营销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莲滨里 28-33 号第五层 3 室

法定代表人：林思恩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不含弩）；服装零售；鞋帽零售；服装批发；鞋帽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材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建材批发；商务信息咨询；其他企业管理服务。

贵人鸟体育营销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34,190.53	43,761.48
净资产	11,493.20	23,367.69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45,169.97	32,850.91

净利润	11,047.22	6,874.49
-----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有助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高效地筹集资金，以满足其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被担保对象的资信和经营状况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5.68 亿元（包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 4,500 万元），发生于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实际担保额度为 31,860 万元（包含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 3,500 万元），上述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5.76%，公司担保全部发生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